

不动产权证书遗失声明

王建锋，因保管不善，将 20220012548 号不动产权证书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不动产权证书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王建锋

2024 年 6 月 3 日